

滨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

滨资营函字〔2020〕2号

关于华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询证函的 回函

华纺股份有限公司：

贵司发来的《关于华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询证函》已收悉，经认真自查并问询滨州市国资委，现就有关情况回复如下：

截至目前，作为贵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，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；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函。

滨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

2020年3月9日

